

長庚大學臨床醫學研究所博士班 必選修科目表 (113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領域／ 組別	必選 修	科目名稱	學分	開課年級	上學期	下學期	
臨床 醫學 組	核 心 必 修	現代生命科學研究法(1)(2)	4	一	2	2	
		現代生命科學研究法實驗(1)(2)	4	一	2	2	
		生物統計學	3	一	3		
		專題討論(1)(2)	2	一	1	1	
		專題討論(3)(4)	2	二	1	1	
		細胞生物學	3	一		3	
		分子生物學	3	一	3		
		基礎體學，資料運算及其應用	2	二		2	
	專 業 選 修	臨床醫學研究法(1)	2	一		2	
		腫瘤生物學	3	一		3	
		免疫學新知討論	2	一		2	
		血管新生學特論	3	一		3	
		組織工程學概論及實驗	2	一	2		
		儀器分析法	2	二	2		
		實驗藥理暨生化藥理學概論	3	一		3	
		生醫工程材料的臨床應用	3	一	3		
	共 同 選 修	儀器分析法實驗	1	二	1		
		臨床試驗之設計與執行	3	一		3	
		藥物治療學專論	3	一	3		
		專題研究(1)(2)	2	三	1	1	
		臨床醫學研究法(2)	3	二	3		
			基因調控特論	3	一	3	
	備 註	<p>1. 畢業學分：37學分。  (1)核心必修23學分；  (2)專業選修6學分、共同選修2學分；  (3)博士論文6學分(通過學位考試並繳交通過審核論文後給予)；  (4)三年級以上必修：撰寫論文(0學分)(不列入畢業學分)。</p> <p>2. 須達英文畢業門檻方可畢業：本組學生畢業前於「專題討論」課程需至少兩學期以全英文報告通過，以符合本組畢業英文門檻。</p> <p>3. 選修醫學院內各系所博士班(含學位學程)開設之生物醫學相關課程可列入總畢業學分之共同選修學分數內。</p> <p>4. 依碩、博士學位考試實施辦法規定，逕行修讀博士學位者，至少修畢30學分(含碩士班期間所修學分數)並修畢各所規定之應修科目與學分；論文學分另計。</p>					

